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大校聞 來源 自由時報 日期 98.7.-1 版面 B五版

力行路居民再度抗議台體大要求拆屋遷地，卻不支付補償費。

(記者張菁雅攝)

力行路自救會抗議

台體大索地 老住戶訴悲情

〔記者張菁雅／台中報導〕力行路19戶居民昨日在家門口拉起白布條，再度抗議台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要求今年底拆屋遷地，卻又不付補償費，居民屆時將露宿街頭。力行路自救會主委程昌雲表示，居民投訴無門，市府對他們也不聞不問，希望市長胡志強出面幫居民主持公道。

7、80歲的老先生、老太太昨天群起抗議，他們表示，當地住戶是於43年被政府安置在此，本來是鐵皮屋，市府65年拓寬力行路，准許改建為2層樓磚房，土地由台灣體育大學代管，校方前年向法院提告，開了7次協調會，最後一次以不簽協議書就立即拆屋為由，把住戶嚇得只得乖乖簽字，台體大依照協議書內容，將在今年底收

回土地，不付搬遷費、地上物補償費，居民無處可去，也沒錢買房子，只好露宿街頭。

居民說，他們向市府、國有財產局、教育部等單位陳情，結果都互踢皮球；居民們老的老、病的病，政府為何如此殘忍，逼得他們無路可走，已有2位老人家因擔憂而相繼過世。

程昌雲也表示，市府認為這是住戶與台體大的事，但住戶都是台中市民，市府應該協助他們解決安置問題。

台體大指出，給居民1年半的緩衝期，是校方所能盡的最大誠意，居民已簽下協議書，現在又要求補償費，有失誠信，如果居民可以拿出發放補償費的依據，校方一定依法辦理。目前於法於理來看，都無法改變今年底收回土地的決定。

